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担保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披露的担保金额共计 4.04 亿元，实际提供担保余额 14.15 亿元。
- 本次担保不存在被担保人对公司及子公司进行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汇鸿集团”）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 2020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根据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为适应整体经营发展需要，保证各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公司及子公司拟为下属控股、全资子公司提供 295,315 万元担保。上述额度具体自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根据担保事项决定股东大会或董事会）通过同类议案时止。

截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预计担保明细为：

单位：万元人民币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2020 年担保 预算额度
1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天控股有限公司	15,000
2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21,000
3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1,000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2020 年担保 预算额度
4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畜产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5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汇鸿亚森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0,000
6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盛世进出口有限公司	2,000
7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同泰贸易有限公司	12,000
8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开元医药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28,000
9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开元船舶有限公司	11,800
10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汇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000
11	江苏开元船舶有限公司	CELES SHIPPING PTE. LTD.	17,000
12	CELES SHIPPING PTE. LTD.	Nordic Brisbane Ltd.	5,515
13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Nordic Perth Ltd.	8,000
	江苏开元船舶有限公司		
	CELES SHIPPING PTE. LTD.		
14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Nordic Darwin Ltd.	8,000
	江苏开元船舶有限公司		
	CELES SHIPPING PTE. LTD.		
15	安徽赛诺制药有限公司	江苏开元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3,000
	江苏开元药业有限公司		3,000
16	江苏开元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安徽赛诺制药有限公司	2,000
	江苏开元药业有限公司		1,000
17	江苏开元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江苏开元药业有限公司	2,000
	安徽赛诺制药有限公司		1,000
18	无锡天鹏菜篮子工程有限公司	无锡天鹏集团有限公司	33,000
19	无锡天鹏菜篮子工程有限公司	无锡市真正老陆稿荐肉庄有限公司	5,200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2020 年担保 预算额度
20	无锡天鹏菜篮子工程有限公司	无锡市天鹏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6,500
21	无锡天鹏菜篮子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安信农产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300
22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元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14,000
	汇鸿（香港）有限公司		14,000
合计			295,315

在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上述担保事项的前提下，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决定每一笔担保的具体事宜，并根据集团实际经营需要，具体调整各级全资子公司之间、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的各级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

公司 2020 年度担保预计的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关于公司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6）。

在上述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内，公司近期发生如下对外担保，并签署相关借款及担保合同，担保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一）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江苏汇鸿亚森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的综合授信 1,000 万元人民币提供担保。

（二）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江苏汇鸿亚森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的综合授信 4,000 万元人民币提供担保。

（三）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江苏汇鸿亚森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在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的综合授信 3,000 万元人民币提供担保。

（四）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同泰贸易有限公司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的综合授信 3,000 万元人民币提供担保。

（五）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青海汇鸿供应链有限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的综合授信 9,000 万元人民币提供担保。

（六）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江苏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建邺支行的综合授信 2,400 万元人民币提供担保。

（七）江苏开元船舶有限公司为在永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的以 CELES SHIPPING PTE.LTD 为被担保人的保函 1,950 万元人民币提供反担保。

（八）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广东汇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在永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的综合授信 300 万美元提供担保。

（九）安徽赛诺制药有限公司为江苏开元医药化工有限公司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的综合授信 1,300 万元人民币提供担保。

（十）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在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的以开元医药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为被担保人的保函 1,050 万美元提供反担保。

（十一）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在永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的以开元医药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为被担保人的保函 900 万美元提供反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江苏汇鸿亚森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 基本信息

法定代表人	徐学文
注册资本	2000 万
注册地址	南京市白下路 91 号
经营范围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商务咨询，日用百货，针纺织品，建筑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金属材料的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人造板制造；人造板销售；木制容器制造；木制容器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包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汇鸿集团持股 42%，临沂市万家鑫宇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持股 29%，江苏富宁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18%，张永堂持股 9%，孙爱民持股 2%。因董事会成员中公司委派的董事人员占多数，且其他部分股东的表决权委托给公司行使，公司对汇鸿亚森的表决权比例超过 50%，汇鸿亚森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2.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62,510	45,344

负债总额	52,607	35,939
流动负债	52,607	35,939
银行借款	34,216	18,287
净资产	9,903	9,405
资产负债率	84.16%	79.26%
	2020年1-9月 (未经审计)	2019年1-12月 (经审计)
营业收入	104,283	133,312
净利润	1,098	1,751

(二)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同泰贸易有限公司

1. 基本信息

法定代表人	毕金标
注册资本	10000 万
注册地址	南京市秦淮区户部街 15 号
经营范围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内贸易，实业投资，社会经济信息咨询服务。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汇鸿集团持股 100%

2.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31,455	22,740
负债总额	24,876	15,930
流动负债	24,870	15,930
银行借款	1,636	1,139
净资产	6,579	6,809
资产负债率	79.08%	70.06%
	2020年1-9月 (未经审计)	2019年1-12月 (经审计)
营业收入	53,434	69,205
净利润	-230	-1,163

(三) 青海汇鸿供应链有限公司

1. 基本信息

法定代表人	朱建宇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注册地址	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盐湖巷 6 号 10 号楼城西总部经济大厦 24 层
经营范围	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粮食收购与销售，食品、农副产品、乳制品、生鲜水产品、汽车及零配件、机电产品、仪器仪表、针纺织品、服装、日用百货、玩具、有色金属、矿产品、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化妆品及卫生用品、珠宝金银首饰、工艺品（不含象牙及其制品）、建筑材料的销售及网上销售；会务会展服务；文体大型活动、国际博览会和商务考察活动的组织、策划；票务代理服务，会展信息咨询。（以上经营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汇鸿集团持股 100%

2.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7,018	—
负债总额	5,042	—
流动负债	5,042	—
银行借款	0	—
净资产	1,975	—
资产负债率	71.85%	—
	2020 年 1-9 月 (未经审计)	2019 年 1-12 月 (经审计)
营业收入	138	—
净利润	-25	—

注：青海汇鸿供应链有限公司为新成立公司，2020 年起开始经营，因此无 2019 年度财务数据。

(四) 江苏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 基本信息

法定代表人	季欣
-------	----

注册资本	8092.58 万元
注册地址	南京市太平南路 528 号
经营范围	粮食收购（按许可证经营）。自营和代理粮油食品等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内贸易，农副产品、汽车及零配件、机电产品、仪器仪表、针纺织品、服装、日用百货、玩具、化工原料及产品、建筑材料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股权结构	汇鸿集团持股 80.02%，江苏惠粮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股 19.98%

2.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未经审计）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0,758	103,413
负债总额	113,542	78,048
流动负债	108,032	75,228
银行借款	19,962	2,703
净资产	27,216	25,365
资产负债率	80.66%	75.47%
	2020 年 1-9 月 （未经审计）	2019 年 1-12 月 （经审计）
营业收入	149,934	228,295
净利润	1,851	6,538

（五）CELES SHIPPING PTE. LTD.

1. 基本信息

董事	高翔、钱瑾、张红梅、高文蔚、付晗
注册资本	10 万美元

注册地址	80 ROBINSON ROAD #02-00 SINGAPORE (068898)
经营范围	船舶租赁、资讯服务、协助母公司业务接单、提供售后服务、开拓市场，以及自营或代理经营出口船舶交付客户的运输业务。
股权结构	江苏开元船舶有限公司持股 100%

2.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39,840	38,444
负债总额	37,832	37,315
流动负债	33,357	32,118
银行借款	12,474	13,365
净资产	2,008	1,129
资产负债率	94.96%	97.06%
	2020 年 1-9 月 (未经审计)	2019 年 1-12 月 (经审计)
营业收入	3,147	6,387
净利润	1,060	890

(六) 广东汇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 基本信息

法定代表人	高峰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注册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石壁街汉溪大道西 283 号创越大厦东塔 2021
经营范围	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互联网商品零售（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贸易代理；贸易咨询服务；互联网商品销售（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
股权结构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2.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2,840	-
负债总额	1,848	-
流动负债	1,848	-
银行借款	-	-
净资产	992	-
资产负债率	65.08%	
	2020 年 1-9 月 (未经审计)	2019 年 1-12 月 (经审计)
营业收入	1,301	-
净利润	-8	-

注：广东汇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为新成立公司，2020 年起开始经营，因此无 2019 年度财务数据。

(七) 江苏开元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1. 基本信息

法定代表人	陈豪
注册资本	3272.73 万元
注册地址	南京市栖霞区纬地路 9 号 5 幢
经营范围	危险化学品经营（按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按备案证明所列范围经营），II 类、III 类医疗器械（含体外诊断试剂，不含植入类产品及塑性角膜接触镜）。化工技术的开发、研究、转让、信息咨询与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化工产品的销售，国内贸易，农药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生产（I 类医疗器械）；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特种劳动防护用品生产；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生产（II 类医疗器械）；第一类医疗器械零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零售；日用口罩（非医用）生产；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劳动保护用品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45%、燕立波持股 44%、童笑持股 4.58%、南京九盟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6.42%，因董事会成员中公司委派的董事人员占多数，且其他部分股东的表决权委托给公司行使，公司对开元医药的表决权比例超过 50%，开元医药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	--

2.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49,539	46,381
负债总额	40,842	37,621
流动负债	40,842	37,621
银行借款	19,415	14,553
净资产	8,697	8,760
资产负债率	82.44%	81.11%
	2020 年 1-9 月 (未经审计)	2019 年 1-12 月 (经审计)
营业收入	67,279	81,421
净利润	225	220

(八) 开元医药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1. 基本信息

董事	燕立波
注册资本	79244.2 元
注册地址	ROOM 1801 18/F MALAYSIA BUILDING 50 GLOUCESTER ROAD WANCHAI HK
经营范围	医药化工
股权结构	江苏开元医药化工有限公司持股 100%

2.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5,477	4,283
负债总额	1,743	1,177
流动负债	1,743	1,177
银行借款	0	0
净资产	3,733	3,106
资产负债率	31.83%	27.49%
	2020年1-9月 (未经审计)	2019年1-12月 (经审计)
营业收入	8,065	14,407
净利润	627	656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被担保人：江苏汇鸿亚森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

担保金额：1,000 万元人民币

被担保主债权发生期间：2020.10.21-2021.9.13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范围：主债权本金及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也属于被担保债权，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

(二) 被担保人：江苏汇鸿亚森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银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担保金额：4,000 万元人民币

被担保主债权发生期间：2020.11.4-2021.10.11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北京银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其他分支机构）的全部债权，包括主债权本金以及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用、评估/鉴定/拍卖等处置费用、律师费用、调查取证费用、差旅费及其他合理费用）等其他款项。

（三）被担保人：江苏汇鸿亚森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担保金额：3,000 万元人民币

被担保主债权发生期间：2020.11.4-2021.11.3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范围：受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授信人偿还或支付的债务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及罚息）复利、手续费、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

（四）被担保人：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同泰贸易有限公司

银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担保金额：3,000 万元人民币

被担保主债权发生期间：2020.10.19-2021.9.7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北京银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其他分支机构）的全部债权，包括主债权本金以及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用、评估/鉴定/拍卖等处置费用、律师费用、调查取证费用、差旅费及其他合理费用）等其他款项。

（五）被担保人：青海汇鸿供应链有限公司

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担保金额：9,000 万元人民币

被担保主债权发生期间：2020.8.21-2021.6.11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范围：债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六）被担保人：江苏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建邺支行

担保金额：2,400 万元人民币

被担保主债权发生期间：2020.12.14-2021.12.13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范围：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借款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等贷款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七）被担保人：CELES SHIPPING PTE. LTD

银行：永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担保金额：1,950 万元人民币

被担保主债权发生期间：2020.11.13-2021.11.13

担保方式：保证金反担保

担保范围：主债权本金及主债权所发生的的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财产保全费、律师费、公证费、公告费、评估费、拍卖费、差旅费）、因债务人违约而给质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

（八）被担保人：广东汇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银行：永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担保金额：300 万美元

被担保主债权发生期间：2020.9.21-2021.9.21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范围：主债权本金及主债权所发生的的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财产保全费、律师费、公证费、公告费、评估费、拍卖费、差旅费）、因债务人违约而给质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

（九）被担保人：江苏开元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银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担保金额：1,300 万元人民币

被担保主债权发生期间：2020.11.16-2021.10.8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北京银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其他分支机构）的全部债权，包括主债权本金以及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用、评估/鉴定/拍卖等处置费用、律师费用、调查取证费用、差旅费及其他合理费用）等其他款项。

（十）被担保人：开元医药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银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担保金额：美元 1,050 万元

被担保主债权发生期间：2020.12.21-2021.12.20

担保方式：保证金反担保

担保范围：垫付资金本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其他相关费用。

（十一）被担保人：开元医药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银行：永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担保金额：美元 900 万元

被担保主债权发生期间：2020.12.20-2021.12.20

担保方式：保证金反担保

担保范围：主债权本金及主债权所发生的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财产保全费、律师费、公证费、公告费、评估费、拍卖费、差旅费）、因债务人违约而给质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

四、董事会意见

2020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期间对外担保额度相关事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担保风险总体可控，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及长远发展，同意公司及各全资、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95,315 万元，具体自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根据担保事项决定股东大会或董事会）通过同类议案时止。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一）公司根据日常生产经营等业务发展需要，为满足经营过程中的融资需求，预计发生的公司及各全资、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95,315 万元，具体自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根据担保事项决定股东大会或董事会）通过同类议案时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重大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二）本次担保事项的审议及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信息披露充分。（三）我们同意将该担保事项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额及逾期担保的数额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14.15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2.93 亿元的 26.73%。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九日